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古路镇吉星村 CH13 岐五路边坡灾害整治项目

## 一、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古路镇吉星村 CH13 岐五路边坡灾害整治项目，该项目已由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渝北发改投〔2024〕356号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比选人为重庆市渝北区古路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单位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服务地点：古路镇吉星村。
- 2.工程规模：衡重式路肩墙、护脚墙、路基路面及边沟修复、新增护栏等。
- 3.比选范围：以施工设计图、施工图说明等所示范围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等所有内容，具体以招标人发布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4.计价方式：清单计价

5.计划工期：60日历天。

6.最高限价：378157.00元。

7.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 三、比选申请人资格和业绩要求

1.本次比选实行资格后审，比选申请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公路养护乙级及以上资质（资质必须为在交通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2.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3.投标人无不诚信记录。

4.若为授权委托人到现场提交比选文件，需提供授权委托人在该公司最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

## 四、比选文件获取及踏勘现场





1.投标单位在古路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备，不管获取与否都视为潜在投标人全部知晓有关招投标过程和全部内容。

2.投标单位报名后，可自行前往实施地点进行踏勘。

## 五、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1.开标时间：2024年12月20日上午10点00分。

2.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古路镇三会议室。

3.开标地点：重庆市渝北区古路镇三会议室。

4.其他事宜：逾期送达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或受理。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应随身携带法定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以备开标时核验身份。



##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重庆市渝北区古路镇人民政府

地 址：渝北区古路镇

联系人：彭老师

电 话：023-67166106

